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3年单
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3年单位 预算公开报表

- 表一、收支总表
- 表二、收入总表
- 表三、支出总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3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隶属于市政府，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文化、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和旅游政策措施、行业标准，起草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广播电视事业、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三）管理全市重大文化活动，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指导协调重要文化和旅游推广的节庆、赛事活动，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规范和行业监管，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指导全市文化领域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宣传和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

（十二）指导全市文物、博物馆的业务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考古工作。

（十三）协调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宣传工作，负责市以上文化遗产申报、监管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承担确定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负责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以及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

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负责电影工作管理。

（十五）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六）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十七）负责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安全生产工作。

（十八）指导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共八个，分别为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文化艺术股、公共服务股、文化遗产股、广播电视管理股、市场营销股、产业开发股。

三、单位人员构成

三、单位人员构成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编制总数为22个，其中：行政编制22个。实有人员42人，其中：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20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无变化，其中：在职人数减少2人，离退休人数增加2人。

第二部分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 级）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4.51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9.3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34.51	本年支出合计	634.5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34.51	支出总计	634.51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34.51	634.51	63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文广旅局	634.51	634.51	63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01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34.51	634.51	63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34.50	331.82	302.69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85	251.17	302.6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60.56	251.17	9.4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29.32	229.32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64	21.85	3.80	0.00	0.00	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5.60	0.00	5.6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29	0.00	293.29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29	0.00	293.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9	61.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9	61.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8	33.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4	27.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	19.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	19.36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6	19.36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34.51	一、本年支出	634.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4.51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9.36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634.51	支出总计	634.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4.50	331.82	306.83	24.99	302.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85	251.17	226.18	24.99	302.69
20701	文化和旅游	260.56	251.17	226.18	24.99	9.40
2070101	行政运行	229.32	229.32	204.33	24.99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64	21.85	21.85	0.00	3.80
2070113	旅游宣传	5.60	0.00	0.00	0.00	5.6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29	0.00	0.00	0.00	293.2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3.29	0.00	0.00	0.00	29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9	61.29	61.2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9	61.29	61.2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8	33.18	33.1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4	27.14	27.14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97	0.97	0.9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6	19.36	19.3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6	19.36	19.3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6	19.36	19.3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1.82	306.83	24.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2.87	272.8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8.16	108.16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99.68	99.68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8.48	8.4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3.09	73.09	0.00
3010201	津补贴	69.83	69.83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26	3.26	0.00
30103	奖金	8.31	8.31	0.00
3010301	奖金	8.31	8.3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4	27.1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97	0.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0	12.80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2.72	12.72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8	0.0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1.19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34	0.34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85	0.8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6	19.3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5	21.8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9	0.00	24.99
30201	办公费	6.90	0.00	6.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00	0.14
30229	福利费	0.15	0.00	0.15
3022901	福利费	0.15	0.00	0.1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63	0.00	17.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0.00	0.17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17	0.00	0.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6	33.96	0.00
30302	退休费	23.35	23.3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0.33	20.33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02	3.02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6	0.76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76	0.7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83	9.83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9.76	9.76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7	0.07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69
30201	办公费	294.29
30208	取暖费	2.8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2.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14	0.00	0.00	0.00	0.00	0.14
229001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0.14	0.00	0.00	0.00	0.00	0.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302.69	302.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费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旅游宣传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集中供热办公用房取暖费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资金-黑财指教（2023）86号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93.29	293.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81.2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8.3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42.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9.3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23.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生活补助经费	10	生活补助	0.7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9.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安置退役军人经	10	各类人员补	21.8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费	10	助支出	21.65	放、正数及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7.2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0.1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17.63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集中供热办公用房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2.80	保证办公取暖，按时缴纳费用，保证办公用房集中供热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供热成本	小于等于	27957	元/年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大于等于	672	平方米	20.00	
						质量指标	保证年内供热天数	大于等于	180	天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冬季正常运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对供热的满意	大于等于	95	%	10.00	
业务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0	用于职工日常公出差旅支付, 保证按规定发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用支出	小于等于	10000	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销差旅及办公费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0.00
							质量指标	保质量支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部门正常办公运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旅游宣传	10	其他运转类	5.60	管理全市重大文化活动, 推广全市旅游整体形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旅游办公费用	小于等于	56000	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旅游宣传10次	大于等于	10	次		30.00
							质量指标	保证旅游办公费用支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取得较好社会效益, 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	%		10.00
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黑财指教(2023)86号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293.29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 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 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促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每个行政村电影放映插进乡村	大于等于	1	场		25.00
							质量指标	演出节目中智慧图书借	大于等于	50	%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次增长	大于等于	5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第三部分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收入总预算634.5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340.59万元，上升115.88%，主要原因是：年初省专项资金纳入预算。支出总预算634.51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340.59万元，上升115.88%，主要原因是年初省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收入预算634.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4.51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支出预算634.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1.82万元，占52.30%；项目支出302.69万元，占47.7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财政拨款收入预算634.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34.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

款支出预算634.51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53.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0.59万元，上升115.88%，主要原因是年初省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1.82万元，项目支出302.69万元。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29.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69万元，上升8.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5.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64万元，上升24.64%，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工资及保险纳入预算。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5.60万元，比上年预算，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93.29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增加293.29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年初省专项资金纳入本年预算。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3.18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32万元，上升7.5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涨工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7.14万元, 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1万元, 上升12.01%, 主要原因是调整各项保险基数。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0.97万元, 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41万元, 下降341.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只把应记实资金纳入预算。

(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

(项) 19.36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2.14万元, 上升12.43%, 主要原因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 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31.82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306.83万元, 公用经费24.99万元。

(一) 工资福利支出(类) 基本工资(款) 108.16万元, 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38万元, 上升12.93%,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工资。

(二) 工资福利支出(类) 津贴补贴(款) 73.09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3.33万元, 上升22.31%,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工资。

(三) 工资福利支出(类) 奖金(款) 8.31万元, 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66万元, 下降30.58%, 主要原因是今年奖金按工资前两项发放。

(四) 工资福利支出(类)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 27.14万元, 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1万元, 上升

12.01%，主要原因是调整各项保险基数。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0.97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41万元，增长34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只把应记实资金纳入预算。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2.80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4万元，上升12.58%，主要原因是调整医疗保险基数。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1.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3万元，上升12.26%，主要原因是调整保险基数。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9.36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4万元，上升12.43%，主要原因是调整基数。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21.85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85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工资及保险纳入预算。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6.90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60万元，下降8.00%，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0.14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4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列项目支出，本年列基本支出。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15万元，比上年预算与上年预算一致。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7.63万

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5万元，下降8.0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0.17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7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列项目支出，本年列基本支出。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3.35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9万元，上升8.0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0.76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2万元，上升18.75%，主要原因是增加遗属补助。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9.83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73万元，上升8.0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独生子女减少。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02.69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94.29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3.29万元，上升29329%，主要原因是省专项资金纳入本年预算。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2.80万元，比上年

预算与上年预算一致。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5.60万元,比上年预算与上年预算一致。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1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14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14万元,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4.9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4万元，下降6.86%。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固定资产金额94.74万元，其中：房屋672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302.69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